平顶山市2019年度艺术群文系列职称评审申报指南（草稿）

评审条件：《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艺术专业中高级职称申报评审条件的通知》、《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群众文化系列中高级级职称申报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河南职称网，申报评审条件栏可查询）

**登录位置及注意事项**：

申报人登陆http://218.28.8.34:8084/zcsb/，或者登陆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官网→快捷通道栏“职称评审”→河南职称网→职称管理服务平台→职称申报系统→申报用户登录，用户名为本人身份证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号后六位，修改密码后录入个人基本信息及相关信息。

各职称评审委员会公布的“申报审核时间”，包括职称申报、各级审核和评审委员会承办部门审核时间。**请务必遵守，按时申报和审核，逾期无法受理。**

**网上申报信息**：

一、基本信息

总体要求：①所有项目不能空；没有的可以填写“无”

 ②所有上传图片均需为原件的照片或扫描件正向图片。

1.个人信息：只有硕士学位证，没有研究生毕业证的，学历只能填“本科”。

 2.现任职称

 （1）“职称取得时间”按任职资格证书中的“评审通过时间”填写；职称证书丢失的，需上传在“河南职称网”“证书认证”栏查询到的截图，无法查询的，需上传当年的任职文件及评审表。

 （2）“职称聘任时间”按“聘任呈报表”右下角，市人社局盖章时间填写；

 （3）“聘书扫描件”处，需上传《聘任呈报表》和《聘任证书》中显示“姓名、从事专业、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名称、发证单位、发证时间、聘任记录、聘期内考核情况”的页面。

 聘期内考核情况需填写完整，年度、考核结果、行政领导签字、考核时间均需完整正确填写，且考核结果需与年度考核表上一致，并加盖公章。填写不全一律退回。

 3.“其他职称”栏，有转评经历的需填写同级转评前职称信息；“技能等级”可以不填；

 4.“执业资格”可不填。

 5.“担任学术团体职务或社会兼职”一栏如实填写。

二、学习经历

“学习经历”必填。“毕业证”在“学习经历”一栏上传。毕业证书学信网可查询的，仅需上传毕业证书；学信网不可查询的，需同时提供学历认证报告或学籍档案图片。只有硕士学位证，没有硕士毕业证的，学历应该填“本科”。

“培训经历”：上传“继续教育证”。

三、工作经历

“工作经历”必填。

四、申报职称

“评审类型”：需要转评的，选择“转评”；破格参评的，选择相应破格选项；其余选择“评审（正常）”。

“评委会省辖市”：选择平顶山市

其它项目，请根据自身情况选择。

点击“进入申报”，进入申报界面。如果需要回到上一步，请点击“重选系列”。

**破格参评人员需填写“专家推荐”栏：**需完整填写各栏目，“专家推荐信扫描件及证件”栏上传推荐信和专家本人职称证书。

**“奖励”：**需完整填写各栏目，“相关文件(点击可预览)”栏需上传奖励证书、获奖文件首页及本人姓名页。

**“专利”**：需完整填写各栏目，证书原件需上传图片；技术说明书、专利请求书，在国家知识产权局（http://www.sipo.gov.cn/ ）网站查询下载并上传文档。实用新型专利要求相同。

**“项目/课题”：**需完整填写各栏目；“立项文件(可预览)”栏上传立项文件或批准立项的通知书；“结项文件(可预览)”栏上传结项文件和结项（鉴定）证书。

**“论文”：**需完整填写各栏目。“文件(封面、目录、内容 点击可预览)”栏需上传的图片为，论文封面、目录、本人论文页面、网上检索页，单位需加章。

**“能力经历”**：按栏目要求完整填写。

**“著作”：**需完整填写各栏目。“文件(封面 版权页 内容 点击可预览)”栏需上传的图片为，封面、版权页、本人撰写部分页面，网上检索页，单位需加章。

**“成果”：**需完整填写各栏目。“上传文件(点击可预览)”栏需上传的图片为：成果证书原件，鉴定证书原件所有页面，表彰文件原件。

**“个人业务自传”：**主要填写本人任现职以来的思想政治表现、完成本职工作的质和量以及工作业绩和学术、技术水平等。

以上各项根据个人实际材料填写，完成后点击“提交审核”，上传《职称申报推荐诚信承诺书》（河南职称网首页：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2019年度全省职称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附件2）

单位上传单位推荐意见书和公示报告及公示照片。

**五、纸质材料：**

1、《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一式2份，“河南职称网”资料下载栏，A4纸双面打印，内容手写或打印均可。

“本人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所作的责任保证”栏：“所提供的个人信息和申报评审材料真实有效。如有不实或者隐瞒，责任自负并愿接受处罚。”**本人必须签字**

“人事部门对参评人的年龄、学历、专业经历、奖惩情况等审核情况所作的责任保证”栏：“在职称申报推荐工作中，认真执行国家和我省有关政策，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进行推荐，保证推荐工作客观公正。推荐的人选为本单位职工，个人信息和申报评审材料经审核真实有效，申报推荐工作符合程序和要求。如有不实或者隐瞒，愿承担责任并接受处罚。”**单位负责人必须签字**。

此两项内容必须按照以上标准填写。

**逐级加盖公章。**

1. 年度考核表

 1.单位经办人上传个人年度考核表（所有页面，丢失的需上传当年年度考核文件）、单位推荐意见书和公示报告及公示照片。

2.事业单位参评人员需提供文件规定最低任职年限的年度考核表；

3.企业单位进行年度考核的，提供年度考核表或考核文件原件；未进行年度考核的，单位出具未考核证明。

评委会承办部门：平顶山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材料接收时间：2019年11月01日---11月05日

评委会工作人员：刘青海 李文中 曹明明

评委会咨询电话：0375-2156659

注意事项：

1、申报人认真核对上传资料是否与纸质材料相匹配。

2、必须在指定时间范围内，完成网上申报。